

附件二

切 結 書 (範例)

茲此證明本公司(或本人)係首次向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申請國產電影片
《○○○○》○○○字幕翻譯費用。

此致

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

公司名稱(或個人)：

負責人： (請加蓋公司大小章；個人者請親簽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註：內容請自行依實際情形調整。